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防办）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提高政治站位，不断健全体制机制，加强党的领导，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强化党的领导，着力压实法治责任。一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主任）为组长的法治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局长（主任）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依法治局工作的全过程各领域，将法治建设纳入住建（人防）“十四五”规划和每年的年度工作计划，2021年召开党组会、局务会研究法治建设工作3次，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推进住建（人防）系统法治建设，坚持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形成了“一把手”主导落实“第一责任”，以“关键少数”带动“最大多数”的工作格局。二是坚持领导率先垂范。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制度，贯彻落实“一规划两纲要”和依法治省、依法治市工作要点。推进干部职

工养成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自觉。三是重视法治队伍建设。高度重视法治人才培养，全局系统持有行政执法证的执法人员51名。局机关和局属各二级机构均设置了法治工作机构，配备了专职人员，局机关有公职律师2名，并聘请了1名社会执业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出台了《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民防空办公室）法律顾问管理办法》。四是健全督导考核机制。履行法治建设职责情况纳入了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述职内容，将局属二级机构推进法治建设纳入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在同等条件下，法治素养好、依法办事能力强的干部优先提拔使用。对那些法治观念淡薄、不依法办事或者法治考核不合格的干部在提拔重用时一票否决。

二、强化依法行政，着力构建法治机关。一是认真落实“三项制度”。我局制定了《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邵建发〔2019〕178号）。推进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2021年，办理行政许可518件，开展行政检查122次，都严格落实了“三项制度”的要求。重大行政执法严格法制审核程序，未经法制审核不能作出行政决定。二是认真落实科学民主决策。严格执行《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和《重大行政决策暂行条例》，制定了《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邵建发〔2021〕144号），重大行政决策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法定程序。三是认真落实“三集中三到位”。根据国家、省、市

有关要求，对我局所有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行政确认以及其他行政权力等事项进行清理梳理，建立权责清单，并在“政务一体化”“互联网+监管”平台上予以公布，明确审批服务事项及其依据、所需申报材料清单、审批时限、流程等。同时，按要求将75个事项全部进入行政审批服务大厅办理。四是认真落实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和信息公开制度。每年按要求落实行政执法数据统计，并报省住建厅、市司法局。落实信息公开制度，我局所有执法人员信息都在局网站和政务一体化平台进行了公示；每年1月31日前公布本机关上年度的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每年4月1日前通过局网站公布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并报市委市政府、省住建厅、省人防办和市司法部门。五是认真落实执法监督。对执法主体、执法行为、执法程序、执法纪律进行监督，要求所有执法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文明执法。出台了《邵阳市住建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细则》《邵阳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事中事后监管与行政处罚协作配合机制》等制度，2021年重点加强招投标、房地产市场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的9个项目已经全部完成抽查和公示程序。认真开展案卷评查，2020年我局被省住建厅和市司法局抽中的7个案卷，案件评查评分均为90分以上。六是完善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制度。我局畅通多种渠道，通过网络、电话、信件等投诉举报方式，受理群众对违法或者不当执法行为投诉举报，加强对投诉举报人的信息保密，并及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投诉举报人。2021年，处理各类举报投诉300多人次。七是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2021年发生1件行

政诉讼案件，我局分管领导出庭应诉，一审我局胜诉，现进入二审程序。

三、强化政务服务，着力优化营商环境。一是着力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我局出台的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规范性文件管理的规定，落实“三统一”落实。同时，根据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及上位法、上级文件动态变化，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1年开展了涉及长江保护法的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开展了2019年以来以我局名义发布的所有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废止规范性文件1个。二是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清理梳理我局权责清单并在网上公布，公布事项94项，清理涉及我局的证明事项4项。同时，完成“互联网+政务服务”等多个服务平台信息对接录入，积极推行“马上就办”服务，对程序简便、符合条件的一般事项，如施工图审查备案、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备案等，由窗口工作人员即收即办，当场办结。主动加强与市直、三区相关部门的协调联系，为重点项目、招商引资项目开辟绿色通道，积极配合解决办理报建手续的矛盾和问题。三是着力优化审批环节。针对群众和办事人员反映施工许可流程过于复杂，我们进行全面清理，精简“瘦身”，提高服务效能，变串联为并联，推进“多审合一”“多图联审”，优化审批流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采用“多审合一”“多图联审”模式报审施工图，实现了人防、消防、建设等网上联合审图，有效提高审图效能，优化营商环境。四是着力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严格贯彻执行《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作指南》（第三版），进

进一步优化47个审批事项的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根据工程项目的类别不同将项目审批时间压缩在40到100个工作日以内。持续开展联合审图，优化人防、消防、建设等网上联合审图，提高审图效率，总审图用时由原来的80天缩减至16天，今年以来办理联合审图347件。出台了《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实施细则》等文件，受理联合验收项目70个，现已通过验收70个。着力推进区域评估和告知承诺制，全市11个园区30项区域评估事项均已完成成果公示，实施告知承诺制办理审批服务事项520件。五是狠抓企业降费减负。为减轻企业负担，我局和市财政局出台了《关于开展政府购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服务的通知》，施工图审查服务费改由政府购买，纳入市政府财政预算，共清退施工图审查费用710万元。

四、强化宣传教育，着力掀起普法高潮。我局多措并举，加强普法宣传，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局党组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历次会议精神以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等纳入党组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同时，积极组织局系统干部职工开展法治学习，提高法治意识。二是扎实开展安全法治宣传促进安全生产。每年5月12日，按照全市的统一部署，集中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知识宣传培训活动，并利用每年“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三湘行”活动，通过各种形式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和法律法规宣传。2021年6月五环东方世家举办了全市建筑施工安全事故应急救

援演练暨质量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观摩会和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推进会，观摩了“建筑施工电梯坠落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组织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宣传贯彻活动。三是积极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宪法学习和宣传，认真组织干部学习《宪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每年12月4日，按照全市的统一安排集中进行法治宣传、咨询服务活动，通过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群众宣传关于宪法、住房保障、征收拆迁、物业维修资金、建筑质量管理、人防等法律法规知识。四是积极开展送法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工地等活动。组织干部职工和普法志愿者积极开展送法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工地、进小区等活动，印发《民法典》《宪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以及普法案例等各类普法宣传资料12000多份，为老百姓提供法律咨询200余人次。五是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普法考试。认真组织全局系统干部职工参加普法学习考试，实现参学率、报考率、参考率、通过率四个100%。六是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局党组专题组织学习《民法典》，组织干部职工收看中国普法网民法典讲座、参加民法典知识竞答、购买发放民法典书籍等多种形式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